**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维修工程**

**比选文件**

（文件编号：协同20200511 ）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编制**

**二〇二〇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第二章 比选须知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评比规则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第七章 其它

附件一：合同条款

附件二：参选文件（范本）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拟对本公司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维修工程进行公开比选。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 一、参选人资格要求：

1.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参选人具备高空作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3.参选人具备高空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4.参选人作业人员具有省安全生产监督局颁发的高空作业证。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不允许分包。

**二、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0年5月25日12时00分。**

**三、本公开自主比选采用技术参选文件满足要求商务报价最低者中选的评标办法。**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

联 系 人：张华娟

电 话：0596-6311821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福海创办公楼二楼，企管部）

邮 编：363216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4日

#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比选内容**

1.项目名称：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维修工程

2.项目地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承包方式：固定综合单价，暂定总价的承包方式

4.项目工作范围及技术要求：见附件发包说明及工程图纸

5.施工工期：45天

6.项目联系人

技术联系人：翁添乐 18065686229

商务联系人：张华娟 0596-6311821

**二、定义和解释**

1.“比选人”系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即业主方。

2.“参选人”系指向比选人报名并接受邀请，领取比选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参选文件的法人。

3.“参选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参选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并签署参选文件的人，如果参选人代表不是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三、比选文件组成**

1.比选文件包括下列内容：比选公告、比选须知、项目内容、合同书格式、报价单、承诺函等。

2.比选文件除 1 中内容外，比选人在比选期间发出的书面文件和其他修改或补充函件，均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参选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参选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参选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选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参选或被确定为参选无效。

**四、比选文件的澄清**

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比选文件 3 日内向比选人提出。参选人若对比选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参选截止时间前 5 日，按参选须知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传真、电子邮件下同）通知到比选人。比选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文件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五、比选文件的修改、补充**

1.在参选截止日期前，比选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参选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比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比选项目的每一参选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参选人未按规定时间予以确认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领取书面文件的，视比选通知已收到。

2.为使参选人在准备参选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比选文件的修改，比选人可酌情推迟参选截止时间和开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得比选文件的每一参选人。

3.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参选人具有约束作用。

**六、参选人资格**

1.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参选人具备高空作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3.参选人具备高空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4.参选人作业人员具有省安全生产监督局颁发的高空作业证。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不允许分包。

**七、参选保证金**

本案不设置参选保证金。

**八、参选文件的递交**

## 1.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0年5月25日12时00分。

## 2.递交参选文件的地点为：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办公楼（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联系人：张华娟 联系电话：0596-6311821 。

## 注：请使用顺丰快递或中国邮政 EMS 快递，其他快递不能保证送达目的地。

3.只允许参选人有一个参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参选。

4.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参选文件密封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参选人所提交的比选文件在评选结束后，无论中选与否都不退还。

5.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6.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一、参选文件的组成：**

1.技术参选文件

（1）参选单位企业概况（企业简介、经营状况、近3年业绩）、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经年检或年审合格的）、体系认证等。

（2）施工方案。

（3）工程进度计划表。

（4）提供在3年内同类工程的业绩证明（如合同）等，其他可以证明参选单位具有类似良好业绩的相关材料；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比选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

2.商务参选文件

商务报价文件，见附件商务报价函格式。

**二、参选书格式内容**

参选人应按附件二格式内容要求进行参选书的编制。

**三、参选报价**

参选人须按要求进行报价，对参选报价负责。参选报价应加盖参选人印章，字迹清晰，否则视为无效。

**四、特别说明**

1.参选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比选有关的费用。不论比选的结果如何，比选机构和比选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参选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3.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第四章 评比规则

**一、规则**

1.比选人在评选时，将优先对技术参选文件进行评选，技术参选文件符合业主要求方可进行下一轮商务报价评选。

2.参选人串选、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3.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在合同签订前，比选单位发现参选人的参选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参选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参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选人资格，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并将依法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选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选人。

**二、资格审查**

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将按照第二章比选须知第六点“参选人资格”的要求对参选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是否为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的合格参选人，同时，评选委员会将依据参选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参选人的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以确定参选人是否有资格履行合同。经上述资格审查合格的参选人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参选文件，其参选资格将被评选委员会予以否决。

**三、评选办法**

## 商务报价最低者中选。

**四、以下情况作废选处理**

1.对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参选文件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

2.参选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3.违反规定影响开选评选工作或采取其他方式对比选人施加影响的。

4.参选人串标、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五、评选**

1.比选人将在参选文件截止日期后另行择日组织比选会，参选人选定工作在比选人有关部门监督下，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负责。

2.在开选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参选文件，在评选时将不予考虑。

3.比选人将做开选记录。

4.业主将根据评选结果与中选人签订合同。

**第五章 合同授予**

1.比选人将把合同授予中选人；在授予前，仍需进行资格审查。

2.中选人确定后，比选将通知中选人，并将中选结果公示在比选人集团官网。

3.中选通知对比选人和参选人具有法律效力。中选单位需在比选人通知中选后 30日内与比选人签订合同。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比选人签署合同，比选人有权单方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4.中选人签署合同后必须履行合同要求。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土建修缮项目等相关工作，则比选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并取消参选人三年内在比选人的业务中的参选资格，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方的全部责任。

5.比选文件与合同附件作为签订合同的条款，比选文件合同条款中没有规定的内容， 比选人、参选人认为有必要进行补充，可另行商定解决。

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参选的权利：比选机构和比选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比选，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参选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参选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1.中选单位要服从比选人的管理规定，不得影响比选人的生产运行，如有违反，取消中选单位的继续履行合同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2.中选单位必须严格执行检维修工程合同（详见附件一）的规定。

3.中选单位需遵守比选人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如违反相关条例者则按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相应条款进行处罚。

4.本项目中选后由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执行，合同与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签订。

**第七章 其它**

1.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无论其是否中选，均不退回。

2.比选人郑重承诺：参选人所提交的参选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附件一、**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维修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

发包方（甲方）：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日 期: 2020年5月 日

**甲方：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乙方：**

就乙方承接甲方检维修项目事宜，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一般条款**

1、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维修工程

1.2工程地址：漳州市古雷经济开发区腾龙路84号

1.3施工工期：总工期45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会议约定为准。

2、主要标准、规程及规范

国家规定的现行的施工质量和验收标准：见附件发包说明。

3、图纸

3.1工程开工前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一份，並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技术交底。

3.2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图纸转给第三方，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之日起十天内将图纸退还给甲方。

**第二条 承包方式及结算办法：**

本合同乙方采用承包范围内工程包工、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施工风险的承包方式。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1、合同价款

1.1检维修工程量以现场实际的工程量计算，工程量需经甲方确认后方可作为结算依据。

1.2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 （即¥： 元）。固定综合单价见附件3，最终结算按照实际施工工程量及固定综合单价按实结算。

检修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它包含了工程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及验费、利润、措施费、规费、税费以及材料卸车、水平垂直运输、二次搬（倒）运、试车配合等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非另有约定，甲方不再承担其他费用。

1.3税费：13%增值税。

1.4第1.2条约定费用项目之外的特殊项目费用由双方面议。

2、付款方式

单项检维修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乙方提交结算资料给供甲方审核，甲方审核完成后，乙方根据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开具13%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该单项项目结算价款的 97 %，剩余 3 %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待保修期满、乙方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后支付。

3 、工期

总工期45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会议约定为准。

**第四条 双方责任**

1、甲方工作

1.1甲方有权对进维修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等进行监督检查，协调检维修施工中的有关事项，并对乙方检维修施工进行全过程跟踪监督和管理。乙方履行协调义务或行使监督管理权利，均不代表甲方承诺对乙方的行为承担任何责任，更不因此构成对乙方所应承担的各项责任和义务的减轻或豁免。

1.2施工用水、电暂由甲方提供。甲方为乙方的检维修服务提供配合，如设备断电及保护。

2、乙方工作

2.1 检维修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更换的配件清单一式二份。

2.2 严格按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质量、进度进行安全文明检维修施工。

2.3必须服从甲方或甲方所委托的第三方的管理。

2.4制定和优化质量保证体系，有效控制检维修施工质量。

2.5乙方负责检维修服务所需设备、材料及检维修配件（包括领用甲方提供的配件，如有）的卸车和保管。

2.6乙方负责检维修服务期间施工场地的安全保卫工作。

2.7乙方人员必须遵纪守法，乙方人员发生的违法、乱纪（盗窃、打架斗殴）事件，乙方承担由此造成法律责任和各种经济损失。

2.8安全网、警戒线由乙方提供，乙方负责搭设、拆除。乙方对现场安全防护设施在施工中应严加保护，若必须拆除时应由甲方批准后方可变动，施工完毕必须恢复。按照安全文明的有关规定组织施工，施工现场料、物具堆放有序，整洁卫生，达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2.9施工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发生各类安全事故，乙方应及时报告甲方，不得隐瞒。甲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组织、参与事故的调查处理。

2.10 乙方工作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实行进出场登记制度（登记身份证的全部信息），登记表由乙方项目负责人签字认可后提交甲方。

3、乙方应遵守以下安全条件：

3.1应办临时出入证，进入现场应进行“三级”(即厂级、车间级、班组级)安全教育。

3.2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条例》、《消防法》、《环境保护法》、《劳动法》和《职业卫生防治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

3.3操作人员未经装置现场人员同意，不得随意动用装置现场的设备、管路、阀门。

3.4应严格执行动火证、动土证、入罐证、登高作业证、盲板抽堵证、临时施工用电票等，严禁违章作业。

3.5应按规定穿戴好劳动保护用品，进入检修现场须戴好安全帽，登高作业须佩带好安全带，禁止穿拖鞋。

3.6应严格遵守防火防爆等禁令和规定，不准携带火种等危险物品进入生产区，严禁在厂区内抽烟。

3.7严禁酒后上班，上班期间严禁饮酒、赌博。

3.8进入厂区的车辆应遵守厂内交通管理有关规定和各种安全制度，申报厂内临时通行证，按厂内行停车标志认真执行。

3.9装置现场配备消防器材不得挪作他用，并保持消防器材附近无障碍物。

3.10应主动接受安全教育、培训和考核，持证上岗。

**第五条 服务质量与验收**

1、乙方严格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检维修服务，严格按施工验收标准组织施工及验收，施工质量达到约定标准。验收合格以甲方书面确认为准。

2、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乙方应返工直至达到约定标准为止，乙方应承担因返工所发生的一切施工费用，包含配件费用和人工费用等。

3、乙方应为甲方的检查、检验的提供便利条件。

4、因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标准提供检维修服务造成设备事故或设备无法正常使用的的，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对乙方进行扣罚，扣罚幅度由甲方掌握；扣罚的金额从支付给乙方的应付款项中扣除，应付款项不足扣除的，乙方仍需赔偿。

**第六条 保修**

1、乙方就其检维修施工，提供 1 年的保修服务，保修期自单项检维修施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乙方应在保修期内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免费保修服务，确保检维修设备的正常运行。乙方拒绝提供保修服务的，每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甲方亦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保修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争议、违约和索赔**

1、争议：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和纠纷时，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无法解决时，应由甲方所在地法院解决。

2、违约：任何一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要求，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具体以下列约定为准。本条关于违约责任的约定，与合同其他条款关于违约责任的约定可同时适用。

2.1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检维修服务费的，按照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标准支付利息。

2.2乙方提供的检修服务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无偿返修或返工，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3乙方违反施工规范、操作规范、技术要求等造成施工质量低劣及带来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乙方不得拒绝接受甲方的整改通知。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4乙方未在甲方规定的工期期限内完成检维修施工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扣减该次检维修费用 0.3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5 日的，甲方还有权解除本合同、拒绝结算，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2.5乙方检维修施工期间，因不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造成甲方、乙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不可抗力等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2.6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经甲方指出后未在甲方规定期限更正的，甲方视情况提前解除本合同并拒绝支付应付款项。

**第八条 通知**

双方重要文件往来应当以书面形式（含传真、电子邮件等）进行。如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至本合同所列地址，则：双方地址在同一个地市级行政区域内的，自特快专递寄出之日起算第3日即视为已有效送达（有证据证明对方已经提前签收除外）；双方地址不在同一个地市级行政区域内的，自特快专递寄出之日起算第5日即视为已有效送达（有证据证明对方已经提前签收除外）；双方应主动做好信函接收工作，无论信函是否被拒收、无人签收、他人签收等，均不影响有效送达的认定。如送达地址变更，变更方应第一时间通知另一方，否则，通知方按对方变更前地址寄出的，仍然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变更方对此无异议。

**第九条 合同份数及生效、失效：**

1、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2、本合同未尽事宜，如需更改经双方协商后可另签补充协议。

**附件：**

附件一：安全环保协议书

附件二：发包说明

附件三：报价清单

**签字页**

发包人（盖章）：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方向阳

授权代表：

地址： 漳州市古雷经济开发区腾龙路84号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住所：

电话：

传真：

承包人提供的合法账户：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号：

附件一：

**安全环保协议书**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 （以下简称乙方）2020年5月 日，双方就“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维修工程”签订了《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维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合同编号： ；以下简称主合同），为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在工程承包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及责任，保障人身安全和企业财产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规及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HSE管理制度，经双方协商，双方自愿签订本安全环保协议，作为主合同的附件。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甲方的权利：**

1.1.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资质进行审查，确认其符合且具备进厂条件，方可进厂施工。

1.1.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维护好甲方相关的安全环保设施、设备和器材。

1.1.3 甲方有权全程检查乙方施工作业现场，对乙方人员在施工作业中违反有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行为予以制止、纠正和处罚，并发出书面整改通知书；对严重违章的行为立即勒令其停止工作。

1.1.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制定施工方案，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项工程，乙方必须制定专项安全环保施工方案，明确组织措施、安全环保措施、技术措施，经甲方工程本部、HSE部、生产技术部、生产管理部等部门审查合格后方可进行施工作业。

1.1.5 甲方有权对乙方不服从管理和严重违章者，驱除施工现场。

**1.2甲方的义务**

1.2.1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厂级和部门级安全培训教育和考核，考核合格方可办理入厂手续。

1.2.2 甲方负责各装置的工艺处理、退料、置换、吹扫及盲板隔离工作，为本项目提供安全的施工条件。

1.2.3 甲方应乙方要求，向乙方提供与乙方作业相关的甲方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的数据。

1.2.4 甲方在开工前必须对乙方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及文明施工交底。

1.2.5 在发生事故后应甲方积极组织抢险，防止事故扩大，并按照甲方及其上级主管部门有关规定进行报告政府相关部门。

1.2.6 甲方负责本工程施工的动火、吊装、受限空间、动土、高处、断路、临时用电等作业，各种票证的签发。

1.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1乙方的权利：**

2.1.1 乙方有权对甲方安全管理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或改进措施。

2.1.2 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对打击和报复行为有权向上级和有关部门汇报。

2.1.3 乙方对危及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施工作业条件和环境，有权提出整改建议或拒绝施工作业。

2.1.4 乙方施工过程中在发生严重危及作业人员生命安全的不可抗拒紧急情况时，有权采取必要的避险措施，并立即向管理部门报告。

2.1.5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相关的安全资料。

**2.2 乙方的义务：**

2.2.1 乙方必须建立健全HSE管理网络、HSE保证体系和HSE责任制，成立专职HSE管理机构，负责本单位的HSE管理工作；设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并佩戴明显标志；编制和实施各安全环保施工方案和专项应急预案。

2.2.2乙方必须按照国家安全生产的要求及甲方的HSE管理制度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接受安全资质和条件审查，签订安全承诺书，办理工程项目承包商HSE资格确认证书等。人员和机动车辆入厂必需按甲方HSE管理制度办理入场证。特种作业人员必需持证上岗。

2.2.3 在工程开工前，乙方必须对全体施工作业人员分工种进行安全教育、技能和安规考试，合格后方可进行施工作业。施工作业前，必须向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环保技术交底，掌握工程特点及施工安全环保措施。

2.2.4 开工前应对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设施进行检查，确保符合安全规定并不超过检验周期。 乙方施工人员应对所在的施工区域、作业环境、操作设施、设备、工器具等进行认真检查，发现隐患立即停止施工，并经落实整改后方准继续施工。在施工期间所使用的各种设备及工用器具等均应符合施工要求。同时乙方应遵守相关法规，根据作业现场的实际需要，设置各类安全防护设施、遮栏、安全标志牌、警告牌等。

2.2.5 乙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用工，严禁使用未成年工和有职业禁忌的人员进行施工作业。

2.2.6 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施工人员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及安全用具，并保证施工工具、器械使用安全。

2.2.7 建立安全检查制度，指定专人负责现场安全监督检查工作，认真开展安全检查，发现作业过程中不安全行为、隐患、重大险情，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

2.2.8 发生事故时，应积极抢险，服从甲方统一指挥，避免事故进一步扩大。

2.2.9 乙方进入现场的施工人员，严禁动用装置区机泵、容器、塔、加热炉等任何部位阀门，防止误开误关，造成意外事故。如确实需用，经与装置有关人员联系，同意后，由操作人员启闭阀门。

2.2.10 严禁进入甲方非施工作业区域或场所，并不得动用或拆卸甲方的任何设备及其零件或附件。

2.2.11 乙方未经允许，不准占用消防通道和使用消防设施，确需占用或破路工程和使用消防设施，必须取得甲方同意并按照甲方有关规定办理手续；在规定时间内完工（使用）后，立即恢复道路（消防设施）的正常使用，以保证消防通道畅通无阻和消防设施处于完好状态。

2.2.12 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遵守国家、行业及甲方各项HSE管理制度。现场施工作业时按照甲方的各项HSE管理制度等规定办理作业许可证。

2.2.13 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对甲方检查提出的安全整改通知，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整改。

2.2.14 乙方负责组织施工作业的危害辨识、风险评估，编制吊装方案、作业程序、安全措施，提交相应的部门审查、备案。并组织吊装方案、作业程序、安全措施的交底和落实。负责编制吊装相关应急预案，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学习培训。

2.2.15 乙方吊装作业单位的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应对吊装区域内的安全状况进行检查（包括吊装区域的划定、标识、障碍）。警戒区域及吊装现场应设置安全警戒标志，并设专人监护，非作业人员禁止入内。安全警戒标志应符合《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GB 2894-2008）的规定。

2.2.16 乙方施工用配电开关箱、电焊机等临时用电设备须距离容易发生泄漏的设备及下水井、油沟和隔油池不得少于15米，确因客观条件距离达不到15米的，必须覆盖严实并检测合格。电源线、电焊把线、电焊地线必须绝缘良好，并应避开下水井、油沟等危险区域，电焊地线应固定在焊件本体上。在可燃可爆区域动火所使用的电源线和地线不准用塑料铝线，要求使用胶皮铜线。

2.2.17 乙方施工产生的任何有毒、有害物质，油类，化学品，废水，生活污水及其它污染物绝不能排入雨边沟、地井或污染地表土，必须按国家及地方的相关规定进行妥善处置。产生的废物应进行鉴别，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应妥善包装、分类堆放，并及时清理。不能任意排放和丢弃。

2.2.18 两个以上承包商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应当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

2.2.19 根据工程安全环保施工作业的需要，应编制以下安全环保文件：

2.2.19.1安全组织机构的组成及安全环保工作计划

2.2.19.2 编制安全环保施工方案和工作危害辨识及批准

2.2.19.3 安全教育与培训

2.2.19.4 现场安全环保检查和日常检查

2.2.19.5 现场安全环保施工和交叉施工作业的协调

2.2.19.6 现场安全卫生与急救

2.2.19.7 施工用电安全

2.2.19.8现场运输与交通安全

2.2.19.9高处作业与脚手架

2.2.19.10 起吊作业

2.2.19.11 现场照明

2.2.19.12 动火作业

2.2.19.13 受限空间作业

2.2.19.14废料和废水的处理和排放

2.2.19.15其他

1. **违约责任及处理**

3.1 甲乙双方违反本协议要求，未造成事故时，依据协议约定对违约者进行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违约金、停工整改、赔偿损失等）。

3.2 发生事故时，甲乙双方均有抢险、救灾的义务，所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3.3 发生的事故，应经事故调查确认责任；事故报告和调查应按照国家和甲方的有关规定进行。

3.4 甲方违约造成的事故，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按规定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及上报。

3.5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如果有违法、违规和违章行为，甲方将按照按国家法律、法规和腾龙芳烃的HSE管理制度进行处罚。

3.6 乙方违约造成的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按规定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并报告甲方；由于乙方工程服务质量、检修质量及购买的原材料质量导致的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7 甲、乙双方共同违约造成的事故，按照双方责任大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并报告甲方。

3.8 对乙方发生事故后弄虚作假、隐瞒不报、迟报或谎报，一经查出，按有关规定处罚，情节严重的，取消其进入甲方的市场资格。

1.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合同项目施工作业事故及产生的损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

1. **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 **本协议书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3. **协议期限：**

本协议期限应与主合同期限一致。如果主合同因故需要变更期限，本合同应与主同变更至相同期限。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章)： 乙方(章)：

签定日期：2020 年5月 日

附件2、

**芳烃团队台风受损保温发包说明**

**1、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维修工程

1.2、工程地点：福建省漳州市古雷开发区腾龙路1号路PX厂区

1.3、工程期限：依福海创要求期间完成

1.4、工程范围：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

1.5、施工工期：45天

**2、报价内容：**

2.1、详见附件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维修说明。

2.2、工程以综合单价形式发包，以施工项目的综合单价进行核算，具体工程量请以维修说明和工程图纸为准。

2.3、需乙方提供吊装及施工方案，吊车、运输车辆由承包商自备。

**3、承揽商施工资质要求：**

3.1、由于此次检修涉及高塔、附塔管线保温修复，作业风险较大，要求作业单位有高空作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高空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作业人员具有省安全生产监督局颁发的高空作业证。

**4、物资供应方式：**

4.1、施工单位提供施工用主材并以综合单价进行结算，如油漆材料、保温材料防水性硅酸铝纤维卷毡，防水性硅酸铝纤维管壳等，除上述材料以外的其它机械仪电的辅助物资材料也均需由承揽商提供，注意现场处于开工生产状态，所有工机具均要求防爆。

4.2、施工单位自行保管施工材料物资，如有遗失概由承揽商自行负责。

4.3、凡属本公司供应的设备、材料、施工余料所有权归本公司。

**5、材料验收：**

承揽商所提供之材料到场后需通知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芳烃团队设备员及设备部备件组进行材料验收，同时需提供材质证明书。

**6、技术要求：**

SH3503-2017 石油化工工程建设交工技术文件规定

SH3505-1999 石油化工施工安全技术规程

SH35072011 石油化工钢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SH/T3508-2011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及验收统一标准

SH3526-2015 石油化工异种钢焊接规程

SH/T3527-2009 石油化工不锈钢复合钢焊接规程

SH3010-2013 石油化工设备和管道隔热技术规范

SH3022-2017 石油化工设备和管道涂料防腐蚀技术规范

JGJ80-2016 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

6.1、承揽商每日施工完成后，须清理周围环境，保证施工范围内环境清洁。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民生及工程废弃物清理集中运出厂外，下脚料等须运至厂内废料堆放处。

6.2、本工程施工为整改维修工程，承揽商应充份考虑生产时期对施工所增加的费用（安全防护、对生产设备的保护，因现场处于生产状态，如有突发情况需停止作业），并将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承揽商在报价中应将施工时所须的安全费用计入综合单价中。承揽商在施工时不能影响厂区的生产，注意对厂内设备的保护，任何有可能影响生产的施工内容应在施工前报备甲方，待得到允许的情况下方可进行施工，同时应在甲方所要求的时间施工完毕。施工区有大量易燃易爆气体、原料，且此区域有可能有其它项目在同时施工，现场存在上下同时交叉作业，承揽商应充份考虑各类安全防护、隔离，防火，监护等，请在报价时考虑。

**7、施工要求：**

7.1、保温施工工艺：内保温层安装→质量验收→外保护层安装→阀门、法兰保温盒制作安装→细部处理→质量验收→工程总体验收→递交施工资料

7.2、按管道、管件尺寸分别制作下料,安装在管道、管件上的保温棉必须贴紧,不留空隙,以铁丝捆扎结实。管道直管段的金属保护层下料时应实地测量,测量时不宜拉得太紧,测量后的周长应有30~50m的裕量,下料后的金属薄板,横向、竖向应各有一边按需要方向压出凸筋。

7.3、施工期限：若业主对返修项目有工期要求，承揽商需在施工规定时间完成施工作业。

7.4、工程施工作业需符合福海创石化环安部门所制定之施工安全规范要求。施工单位进场作业需经过环安中心安全培训且许可后才能作业。作业过程中需严格遵守各项环安措施，并对因违章作业导致的各种后果负责。相关的作业许可证的申办均需由承揽商依据福海创制定的相关程序办理。承揽商应于福海创公司指定场所内进行准备工作，严禁私自于现场随拉乱接电源进行；

7.5、在施工过程中，如出现现场与设计冲突的地方，请及时联系福海创石化监工，并根据监工提出的修改意见施工。

7.6、施工单位应保证文明施工，如在施工过程中对周围设备、仪表及电器设施造成的损坏由承揽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7.7、承揽商需在施工作业前提供所有参加施工的焊接工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焊工合格证 ，所有参加相关专业施工的人员均需持证上岗。

7.8、承揽商须与我司签订安全环保协议书，并严格遵守。

7.9、本工程采用座式登高板施工，工作绳，保险绳没置在管道外支架，或平台上找两个安全固定点，人员安排，一条管道两个人登高作业；固定座式登高板工作绳、安全绳的建（构）筑物应符合GBJ9的规定，并使工作绳、安全绳施加于建（构）筑物上的作用力符合建筑结构的承载要求；座式登高板工作绳和安全绳上端的固定应牢固可靠，安全绳的固定点不允许与工作绳结扎在同一受力处，各自的固定点不允许只有一个，并有措施能够发现固定点的松动；每天作业开始前应按规定对座式登高板进行检查，做好记录、归档保存，并对其做出安全评价，确定能否投入使用。

7.10.当采用悬挂作业进行施工时，应选择固定牢固的悬挂点，并采用双保险进行操作。悬挂点、操作绳、安全绳应进行超负荷试验方可进行施工。

**8、验收：**

8.1、承揽商所提供之材料到场后需通知福海创相关人员进行材料检查，同时提供所购材料的产品合格证等相关质量保证文件，确认后方可开始施工。

8.2、施工过程需由福海创的质量控制卡进行施工过程控制及验收签字才能继续施工。

8.3、施工过程中，福海创监工随时对施工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承揽方应依要求积极改善，并不得由此作为延误工期的理由。

8.4、施工完成后，承揽商应负责清除因施工造成的施工垃圾，保持施工现场卫生与施工前一致。

8.5、施工完成后，承揽商应按SH3503标准提供全套施工竣工文件，及依据SH3513提供过程资料。内容包括：产品合格证、安装记录、竣工图纸材质证明、施工单位和人员的资质证明、最终验收记录和其他相关文件。该竣工文件作为工程请款的凭证。

**9、安全要求**：

9.1、所有人员施工前认真学习安全生产法规，教育职工无条件服从甲方安全检查人员指挥，遵守各项安全规章制度；

9.2、各施工队建立施工班组安全例会制度。各施工班组要结合施工特点，坚持每周一次开展安全活动，并认真作好记录；危险部位的施工，要坚持班前讲安全；

9.3、在施工现场要设立醒目的安全标语牌和设置安全标志；

9.4、进入施工现场的所有人员必须戴安全帽，着装应符合有关规定，所有高处作业人员应佩戴好安全带，作业人员应清楚工作内容和防护措施；

9.5、合理安排作息时间，考虑施工人员身体承受能力；

9.6、应有安全技术人员应每天巡视现场，及时发现施工中的不安全隐患和违章行为，及时排除险情，制止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监督施工中安全技术措施的执行，对发现安全隐患，保证无条件地及时整改；

9.7、高处动火（2米以上）必须采取防止火花飞溅措施，并清除地下所有易燃物，地沟、阴井、电缆等加以遮盖；

9.8、氧气、乙炔气瓶及动火点相互间距应保持10米以上；

9.9、实行动火许可制度时，一张火票只限一处动火，作业前后均应检查环境条件是否变化，不得留有余火。电焊应拉闸断电，气焊应关闭氧气瓶、乙炔瓶；

9.10、在进行动火作业前，应清除周围易燃物质，设置警戒线，动火作业时，应设监护人员，动火点，应配有灭火器；

9.11、所有用电设备应检查合格，临时用电配电盘、箱有防雨措施；

9.12、作业完成后，按照工完料净场地清要求，做好现场的清洁工作；

**10、违约责任：**

10.1、承揽方应按照招标书要求在规定期限内保证工程的如期完工，如非福海创公司的原因而致使工期的延误，承揽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0.2、承揽商应对所选材料质量、安装质量负责，如因以上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由承揽商负责。

附塔管线保温维修说明

台风受损附塔管线修复

1.43-C-102B附塔管线PL-03010保温修复:

管径DN500 保温棉厚度80mm，铝皮厚度0.6MM，保温层（无法利旧）面积约82㎡，保护层铝皮（利旧）恢复82㎡。

2. 43-C-101附塔管线PG-01001保温修复:

管径DN900 保温棉厚度90mm，铝皮厚度0.6MM，保温层（无法利旧）面积约122㎡, 保护层铝皮（利旧）恢复122㎡。

3. 43-C-101附塔管线PL-01009保温修复:

管径DN200保温棉70mm，铝皮厚度0.6MM，保温层（无法利旧）面积约36㎡,保护层铝皮（利旧）恢复36㎡。

4.36-C-102附塔管线防腐、保温修复:

36-12"-PL-09002-B1A1U-H70（管径DN300MM, 长度3米，保温棉厚度70MM，铝皮厚度0.6MM,）和36-8"-PM-11001-B1A1U-H70（管径DN200MM,长度10米，保温棉厚度70MM，铝皮厚度0.6MM），除锈防腐约(除锈ST3，防腐是无机富锌底漆，漆膜厚度50um)、做保温棉和铝皮约20㎡。

36-4"-PL-13006-B1A1U除锈防腐（管径DN100,长度25米，环氧富锌底漆70um,环氧云母氧化铁中间漆100um,脂肪族聚氨醋面漆60umm,总漆膜不小于230um），修复面积约9㎡，管线支架除锈防腐约4㎡。

5.37-C-104附塔管线保温修复：

37-18"-PG-08001-A51FU-H80（管径DN600MM，保温棉厚度175MM，铝皮厚度0.8MM）紧固保温铝皮三处(三处开脱修复并用12\*0.5的不锈钢带捆扎加固，间距800--1000mm,每圈均匀固定4个Ф4的抽芯铆钉);

37-C-104塔本体保温（保温棉厚度175MM，铝皮厚度0.8MM）修复2㎡。

6. .42-C-101塔本体保温修复，保温棉厚度175MM，铝皮厚度0.8MM，新增保温棉60㎡、保护层铝皮15㎡。

****

**附件二、参选文件范本**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维修工程**

**参选文件**

**参选人： *（打印时请取消下划线）*有限公司**

**2020年5月**

***参选文件编写说明***

***（本页无须打印）***

1．参选人应按规定，向比选人递交参选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所有纸质文件采用A4纸胶装、平装。所有参选文件应增加统一外层包封。

3.提交参选文件时提供两个包装，商务参选文件（报价单）一个包装、技术参选文件一个包装,封口处均需加盖骑缝章。商务参选文件和技术参选文件电子拷贝一份（随商务参选文件包装）。

4.凡因参选文件不按规定填写，或填写不清晰、不完整、或密封不合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选人自行负责。

5.参选文件正本必须逐页或骑缝加盖参选人公章或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逐页签字方视为有效，同时应注明提交日期，否则视为废标。

6.在外层包封上应写明参选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参选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具体样式如下：

比选项目：

比选人名称：

本文件于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此文件

参选人名称： （公章）

参选人地址、邮编：

封装文件内容：

参选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以下文件中**绿色**字体部分，请各参选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后，修改为**黑色（不加粗）**字体打印。目录页码请根据实际情况编写。

8、以下文件中红色字体部分，打印时请删除。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页码** |
| 1 | 参选书 |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4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5 | 企业概况 |  |
| 6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7 | 资质文件 |  |
| 8 | 作业人员相关资格证书。 |  |
| 9 | 业绩的证明 |  |
| 10 | 施工方案 |  |
| 11 | 工程进度计划表 |  |
| 12 | 其他 |  |
| 13 | 参选报价单 | 商务参选文件 |

**参选书**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比选文件，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被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单位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对此负责。

（1）参选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参选报价单

据此参选书，我公司及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递交的文件真实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记载。

2、我方将履行比选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如业主中选，将严格按照服务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3、我公司报价有效期为比选文件收取时间截止期后30个工作日，如中选，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被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联系方式及邮箱：

被授权代表签字：

参 选 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方签字（或签章）的法人代表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维修工程公开自主比选，以本公司名义参与报价、合同执行并处理与之有关的其他事务，相关责任及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本授权书于2020年5月 日生效，本授权书有效期至此次报价，以及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企业概况**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营业执照复印件**

**资质文件**

**业绩证明**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作业人员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施工方案**

**商务报价函**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在充分研究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维修工程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愿以以下报价，严格按照自主比选文件的要求，交付本项目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暂定总价（大写）：  （小写）： 元（增值税税率13%）  芳烃团队台风受损塔设备、附塔管线保温修复维修工程报价清单 | | | | | | |
| 序号 | 位号 | | 管线号 | 规格、尺寸 | 类别 | 预估工程量 | 综合单价 （元） | 小计 （元） | | 备注 |
| 1 | 43-C-102B | | PL-03010 | 管径DN500，保温棉厚度80mm，铝皮厚度0.6MM | 保温层（无法利旧） | 82㎡ |  |  | | 标高范围23-90m |
| 保护层铝皮（利旧） | 82㎡ |  |  | |
| 2 | 43-C-101 | | PG-01001 | 管径DN900 保温棉厚度90mm，铝皮厚度0.6MM | 保温层（无法利旧） | 122㎡ |  |  | | 标高范围23-121m |
| 保护层铝皮（利旧） | 122㎡ |  |  | |
| 3 | 43-C-101 | | PL-01009 | 管径DN200保温棉70mm，铝皮厚度0.6MM | 保温层（无法利旧） | 36㎡ |  |  | | 标高范围23-90m |
| 保护层铝皮（利旧） | 36㎡ |  |  | |
| 4 | 36-C-102 | | 36-12"-PL-09002-B1A1U-H70 | 管径DN300MM, 长度3米，保温棉厚度70MM，铝皮厚度0.6MM, | 温棉和铝皮 | 20㎡ |  |  | | 标高：23-25m |
| 36-8"-PM-11001-B1A1U-H70 | 管径DN200MM,长度10米，保温棉厚度70MM，铝皮厚度0.6MM | 标高：23-25m |
| 36-12"-PL-09002-B1A1U-H70、36-8"-PM-11001-B1A1U-H70 | 除锈ST3，防腐是无机富锌底漆，漆膜厚度50um | 除锈防腐 | 7㎡ |  |  | | 标高：23-25m |
| 36-4"-PL-13006-B1A1U | 管径DN100,长度25米，环氧富锌底漆70um,环氧云母氧化铁中间漆100um,脂肪族聚氨醋面漆60umm,总漆膜不小于230um | 除锈防腐修复面积 | 9㎡ |  |  | | 标高：23-32m |
| 管线支架除锈防腐 | 4㎡ |  |  | |
| 5 | 37-C-104附塔管线保温修复 | | 37-18"-PG-08001-A51FU-H80 | 管径DN600MM，保温棉厚度175MM，铝皮厚度0.8MM | 紧固保温铝皮 | 3处 |  |  | | 标高：30-55m 三处开脱修复并用12\*0.5的不锈钢带捆扎加固，间距800--1000mm,每圈均匀固定4个Ф4的抽芯铆钉 |
| 37-C-104 | | 塔本体保温 | 保温棉厚度175MM，铝皮厚度0.8MM | 保温棉 | 2㎡ |  |  | | 标高：30-45m |
| 6 | 42-C-101 | | 塔本体保温 | 保温棉厚度175MM，铝皮厚度0.8MM | 新增保温棉 | 60㎡ |  |  | | 标高：50-55m |
| 保护层铝皮 | 15㎡ |  |  | |
| 暂定总价合计（元） | | | | | | | |  | |  |

参选人： （加盖参选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_（签字）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